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语信司函〔2022〕10号

国家语委科研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2022年度 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有关单位：

经研究，现将2022年度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助范围

本次接受申报的项目详见《国家语委科研项目2022年度选题指南》（附件），选题名称均为固定题目，研究起始时间为2023年1月1日。其中，重大项目资助经费50万元以内，一般项目资助经费20万元以内。申报项目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立足国家重大战略需求，服务国家语言文字事业高质量发展。

申报单位应具备良好的科研条件和学术水平。

二、申报条件

申报项目应具有较高的学术价值、理论意义或应用价值，选题应具有前瞻性、创新性和可行性。申报人应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并具有主持过相关领域科研项目经历。申报项目应具有良好的研究基础和条件保障。

申报项目应坚持立德树人，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申报项目应坚持问题导向，注重解决国家语言文字事业高质量发展中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

级专业技术职称（职务）同行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重大项目申请人必须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三）每年申报人作为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一个国家语委科研项目，作为项目组成员最多可参与两个项目。

三、申报办法

（一）申报方式 项目申报工作全部通过“国家语委科

项目申请书和申报书由申报单位填写，并由申报单位项目负责人在申报书最后一页签字。申报书和申报书附件材料不装订，不盖章，内容可复印，报送国家语委时，申报书和申报书附件材料由申报单位统一报送。

（二）申报时间 申报书和申报书附件材料于每年12月22日前报送国家语委，申报书和申报书附件材料报送国家语委时，申报书和申报书附件材料不装订。

四、申报程序

（一）申报书和申报书附件材料由申报单位项目负责人填写，并由申报

信息真实准确。项目申请人应如实填写申报材料，确保无知识产权争议。凡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行为的，一经查实取消3年申报资格并通报批评。

(二)为保证评审公平公正，项目申请书“正文”中“二、项目设计论证”部分不得出现申报人姓名、单位等有关信息，否则按作废处理。

(三)通过“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系统”申报项目，请各申报单位做好本单位申报系统账号管理。

附件：国家语委科研项目2022年度选题指南

联系人：覃浩

联系方式：010-66096726 keyanban@moe.edu.cn

申报系统技术支持：罗老师 13554039146

附件：国家语委科研项目2022年度选题指南

国家语委科研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6月22日

国家语委科研项目 2022 年度选题指南

一、重大项目

1. 国家语言文字事业 2025 年远景目标和发展规划研究

2.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工程研究

3.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成效评估研究

4. 新时代背景下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建设研究

5.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应用能力建设研究

6. 服务长江经济带一体化发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研究

二、重点项目

1.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成效评估研究

2. 中小学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应用研究

3. 面向全球治理人才培养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研究

4. 小学阶段语文课次手语表达研究

5.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成效评估研究

6. 网络语言产业数据库建设及应用研究

7. 网络空间语言伦理研究

8. “中文+职业技能”教学资源建设研究

9. 高校语言文字工作理论与实践研究

10. 中华语言文化国际传播的挑战与对策研究

11. 中医药全球传播中的语言问题及对策研究

12. 香港地区中文书面语发展研究

13. 智能时代青少年语言能力发展研究

三、一般项目

1. 中国语言生活学术思想研究

2. 条约中文文本语言规范表述研究

3. 大型国际活动语言服务体系构建研究

4. 人工智能时代中文语言生活学术思想研究